

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112 年第 2 次儲備約聘心理輔導員甄試
應試名單、時間、地點及注意事項

一、應試人員名單：

應試編號	姓名	應試編號	姓名	應試編號	姓名
001	李竺瑾	002	丁亭宇	003	謝竹雅

二、應試時間、地點：

請於 112 年 4 月 7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 50 分，持身分證件於本院 1 樓服務台前集合（新竹縣竹北市興隆路 2 段 265 號），有專人引導至試場，未準時報到者不予應試。

三、應試科目時間表：

節次	時間	科目	題型
第一節	10:00 至結束	口試	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應試當日請攜帶身分證及健保卡（或駕照）雙證件備供查驗，證件不齊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應試。
- (二) 應試時間開始後，逾時不得應試。
- (三) 手機等通訊器材請務必關機並放置於隨身提袋內。
- (四) 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，將另行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公告。